企业社会责任声明

为了提高供应商的企业社会责任意识,根据我司社会责任方针政策,列出 如下原则与要求,共同建立健康的,良性的供应链;

1. 商业道德要求:

- 1.1 所有的商业活动应遵循诚信标准,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敲诈勒索和挪用公款,洗钱等行为,应推行监控和强化程序以保证符合廉洁经营的要求。
- 1.2 不得提供或接受贿赂或其他形式的不正当收益。
- 1.3 依照适用法规和主要的行业惯例公开有关商业活动、组织结构、财务状况和 绩效信息。
- 1.4 应尊重知识产权,技术和生产经验的转让要妥善保护知识产权。
- 1.5 应制定公平交易、广告和竞争的标准,公司必须有保护客户信息的措施。
- 1.6 应制定程序,以保护供应商和员工检举者并确保其身份的机密性。

2. 劳工要求:

2.1 童工和青少年工保护

2.1.1公司不应使用或支持使用童工。

2.2 强迫和强制性劳动

- 2.2.1公司不得使用或支持强迫和强制性劳动,也不得要求员工在受雇起始时交纳"押金"或寄存身份证件。
- 2.2.2公司及为公司提供劳工的实体不得扣留工人的部分工资、福利、财产或证件,以迫使员工在公司连续工作。
- 2.2.3 员工有权在完成标准的工作时间后离开工作场所。员工在给公司的合理通知期限后,可以自由终止聘用合约。

2.3 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要求

- 2.3.1 公司应遵守适用法律及行业标准有关工作时间和公共假期的规定:
- 2.3.2 标准工作周(不含加班时间)应根据法律规定,不得超过四十八小时。
- 2.3.3员工每连续工作六天至少须有一天休息,所有加班必须是自愿性质。
- 2.3.4公司必须建立加班风险管理机制,确保员工身心健康以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2.4 基本工资保证与社会保险

- 2.4.1公司对所有员工支付的工资应达到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至少应按照国家法律标准规定的福利待遇付给员工。
- 2.4.2 应按照法律规定的要求支付加班工资。
- 2.4.3 在雇用员工时,应事先以员工易懂的语言并以书面形式规定其工作条件、 工资待遇,以及发放工资的周期。不能克扣工资作为对员工的惩罚,任何款项 的扣除应让员工清楚。
- 2.4.4 工资发放时间按照当地政府法规操作,不得拖欠、延迟等。
- 2.4.5 公司应将员工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和工伤保险以及当地法律或政府规定的保险,并依法缴纳相应保险费。

2.5 建五保障员工权益制度

- 2.5.1公司应依法建立保障员工权利的规章制度,内容包括劳动时间、休假、工资支付、报酬、劳动纪律、辞退及相关权益事项。并将这些制度通过适当方式公示,员工能随时查阅到。
- 2.5.2公司应建立了职业培训制度,根据本单位实际,有计划地对劳动者进行职业培训。

2.6 劳动合同

2.6.1公司应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的订立和变更应遵循平等自愿、协

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2.6.2公司应依据法律规定解除员工劳动合同,并且按照法律规定提前书面通知和补偿当事人。

2.7 保护妇女权益

- 2.7.1除当地规定的不适合妇女的工种或者岗位外,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就业的机会。
- 2.7.2公司应禁止安排女职工从事国家规定的禁忌劳动。
- 2.7.3公司应禁止安排女职工在经期从事高处、低温、冷水作业和国家规定的禁忌劳动。
- 2.7.4公司应禁止安排女职工在怀孕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禁忌劳动;女职工生育享有不少于九十八天的产假。
- 2.7.5 公司应禁止安排女职工在哺乳未满一周岁的婴儿期间从事国家规定禁忌劳动、安排其延长工作时间和夜班劳动。

2.8 遮戒性措施

2.8.1公司应对所有人员予以尊严及尊重,公司不得从事或支持体罚、精神或肉体胁迫以及言语侮辱,也不得以粗暴、非人道的方式对待工人。

2.9 不能有歧视制度与行为

- 2.9.1 在涉及聘用、报酬、培训机会、升迁、解职或退休等事项上,公司不得从 事或支持基于种族、民族或社会出身、社会阶层、血统、宗教、身体残疾、性 别、性取向、家庭责任、婚姻状况、工会会员、政见、年龄或其他的歧视。
- 2.9.2公司应惯尊重不同种族和不同宗教信仰的员工,并在习俗上提供必要方便和条件。
- 2.9.3 公司不能允许在工作场所、由公司提供给员工使用的住所和其他场所内进

行任何威胁、虐待、剥削的行为及强迫性的性侵扰行为,包括姿势、语言和身体的接触。

2.9.4公司不得在任何情况下要求员工做怀孕或童贞测试。

2.10 尊重员工结社与平等协商、沟通的权利

- 2.10.1 公司应有能够代表和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并能依法独立自主的开展活动的组织(如:工会、职代会、俱乐部和其他沟通管道)
- 2.10.2 员工有依照法律规定,通过职工大会、职工代表或者其它形式,参与民主管理或享有保护合法权益的平等协商的权利。
- 2.10.3 公司应保证参加工人组织的人员及工人代表不会因为工会成员或参与工会活动而歧视、骚扰、胁迫或报复,员工代表可在工作地点与其所代表的员工保持接触。

3. 健康和安全要求

3.1 安全健康的工作条件

- 3.1.1公司出于对普遍行业危险和任何具体危险的了解,应提供一个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并应采取有效的措施,在可能条件下最大限度地降低工作环境中的危害隐患,以避免在工作中或由于工作发生或与工作有关的事故对健康的危害。
- 3.1.2公司应定期提供给员工有效的健康和安全指示,包括现场指示,(如必要)专用的工作指示。
- 3.1.3 员工应得到适当而充分的健康和安全培训,以便他们能充分认识到与工作过程和工作环境有关的危险因素,以及如何最大限度地降低危险。应对新进、调职以及在发生事故地方的员工进行培训。
- 3.1.4公司应建立起一种机制来检测、防范及应对可能危害任何员工健康与安全

的潜在威胁。公司应保留发生在工作场所和公司控制的住所和财产内所有事故的书面记录。

- 3.1.5公司应提供符合当地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员工进行定期健康检查,对从事特种作业的员工进行专门培训并要求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 3.1.6员工因工作时受伤,公司应提供急救并协助工人获得后续的治疗。
- 3.1.7公司应评估工作行为之外孕妇所有的风险,并确保采取合理的措施消除或降低其健康和安全的风险。
- 3.1.8 公司应给所有员工提供清洁卫生的洗手间设施、饮用水;
- 3.1.9公司如果提供员工宿舍,应保证宿舍设施干净、安全且能满足员工基本需要。
- 3.1.10 所有人员应有权利离开即将发生的严重危险,即使未经公司准许。
- 3.1.11 应确认并评估紧急情况和事件,以及通过实施应急方案和应急程序来将 其影响降到最低,包括:紧急报告、通知员工和撤离步骤、工人培训和演练、 适当的火灾探测和灭火装置、充足的出口设施和恢复计划。
- 3.1.12公司应建立工伤调查、分析、统计流程,降低事故和工伤发生率。

4. 环境要求

4.1 环境保护

- 4.1.1 应获取所有必须的环境许可证(如排放监控)、批准文书和登记证,并要对其进行维护更新,以及遵守许可证的操作和报告要求。
- 4.1.2应当识别和控制释放到环境中会造成危险的化学物质及其他物质,以确保这些物质得到安全的处理、运输、存储、使用、回收或重用和处置。
- 4.1.3 经营、工业加工以及卫生设施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物,在排放或处置之前

应按照要求进行分类、监控、控制和处理。

- 4.1.4 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化学物质、气雾剂、微粒、臭氧化学消耗品以及燃烧副产品风空气排放物,在排放前应按要求辨别、监控、控制和处理。
- 4.1.5 公司应当遵守所有关于禁止或限制特定物质(包括有关再生和处置的标识)的适用法律法规和客户要求。

4.2 节能减排

- 4.2.1公司应从源头上或通过实践(如改进生产、维护设施工艺、替换材料、节约自然资源、材料回收和重用)减少和消除所有类型的消耗(包括水、电、天然气和纸张等能源)。
- 4.2.2公司应在节能、节材、节地等方面持续引进新技术、新产品。
- 4.2.3公司应提升绿色能源和新能源使用比例,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实现低碳经济。
- 4.2.4公司应提高设备效能,减少产品能耗、推行动态节能,减少差旅交通。
- 4.2.5 公司应推动包装规范化,实现可视化的绿色包装和物流。

5. 供应商社会责任管理

- 5.1公司应参考本声明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审核,跟踪改善,影响,培训,风险管理等。
- 5.2公司应保留适当的纪录来证明供应商对社会责任的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合约协议或书面承诺。
- 5.3公司应建立、维持、并以书面形式记录适当程序,在评估及挑选供应商时应考虑其满足本标准要求的能力和承诺。
- 5.4公司应尽力确保供应商在其控制和影响范围内能够达到本标准各项要求。

6. 社会责任采购原则

- 6.1 对新引入的供应商,应参照本声明,并按照供应商现场审核标准进行认证,如果没有达到本采购指南的要求,必须制定改进计划在规定时间内改进,否则不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在各方面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在社会责任做的较好的公司作为合作供应商。
- 6.2 对于原合格供应商必须参照本采购指南,进行自检或补充认证,列入年度 重点稽核的供应商,如果环境与职业健康项目未达到我司要求,供应商必须制 定改进计划并在规定时间内改进。
- 6.3 鼓励并引导供应商全面达到本采购指南的各项要求。
- 6.4 要求供应商符合相关的国际、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若国家法律与这些标准 相冲突,则采用与国家法律一致的较高标准。若法律条款和与本指南无冲突但 规定的内容不相同,则要采用更能保护雇员利益的条款。